

习近平会见美国国务卿布林肯

●新华社北京4月26日电(记者刘华)

4月26日下午,国家主席习近平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会见美国国务卿布林肯。

习近平指出,今年是中美建交45周年,45年的中美关系历经风风雨雨,给了我们不少重要启示:两国应该做伙伴,而不是当对手;应该彼此成就,而不是互相伤害;应该求同存异,而不是恶性竞争;应该言必信、行必果,而不是说一套、做一套。我提出相互尊重、和平共处、合作共赢三条大原则,既是过去经验的总结,也是走向未来的指引。

习近平强调,3周前,我同拜登总统通了电

话,谈了对今年稳定发展中美关系的考虑,提出了双方应该以和为贵、以稳为重、以信为本。我还强调过,“得其大者可以兼其小”。当今世界正处于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怎么应对这个变局,这是个时代之问、世界之问。我给出的答案就是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这已经成为中国外交的旗帜,也受到世界许多国家欢迎。地球就这么大,人类面临这么多共同挑战。中国古人讲“同舟共济”,我看现在需要“同球共济”。人类社会休戚相关、福祸相依,各国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大家应该为实现共赢、多赢凝聚最大共识。这是中国看待世界和中美关系的基本出发点。

我始终认为,大国要有大国的样子,要有大国的胸怀和担当。中美两国应该为此作出表率,为世界和平承担责任,为各国发展创造机会,为全球提供公共产品,为世界团结发挥积极作用。

习近平强调,我同拜登总统旧金山会晤时,提出了共同树立正确认知、共同有效管控分歧、共同推进互利合作、共同承担大国责任、共同促进人文交流5根支柱。这是中美关系这座大厦应该有的四梁八柱。大的原则定了,其他问题就好办了。中方愿意合作,但合作应该是双向的。我们不怕竞争,但竞争应该是共同进步,而不是零和博弈。中方坚持不结盟,美方也不要搞“小圈

子”。双方都可以有自己的朋友和伙伴,不要针对对方,不要反对对方,不要损害对方。中方乐见一个自信开放、繁荣发展的美国,希望美方也能积极正面看待中国的发展。

习近平强调,中国有句话,“不日进,则日退”。中美关系也是这样。中美关系企稳的势头来之不易。希望双方团队继续努力,积极落实我同拜登总统达成的“旧金山愿景”,使中美关系真正稳下来、好起来、向前走。

布林肯首先转达拜登总统对习近平主席的问候,表示,拜登总统同习近平主席旧金山会晤以来,双方在两国交往、禁毒、人工智能、人文交

流等领域合作取得积极进展。当今世界面临很多复杂挑战,都需要中美两国合作应对。访华期间,我接触到的美国各界在华人士也都希望看到中美关系改善。美方不寻求“新冷战”,不寻求改变中国体制,不寻求遏制中国发展,不寻求通过同盟关系反对中国,无意同中国发生冲突。美方坚持一个中国政策,希望同中方保持沟通,认真落实两国元首达成的旧金山共识,寻求更多合作,避免误解误判,负责任地管控分歧,推动中美关系实现稳定发展。

习近平请布林肯转达对拜登总统的问候。王毅参加会见。

习近平同坦桑尼亚总统哈桑就中坦建交60周年互致贺电

详见中证网(www.cs.com.cn)

证监会主席吴清近日带队开展调研督导

落实新“国九条” 支持科技型企业创新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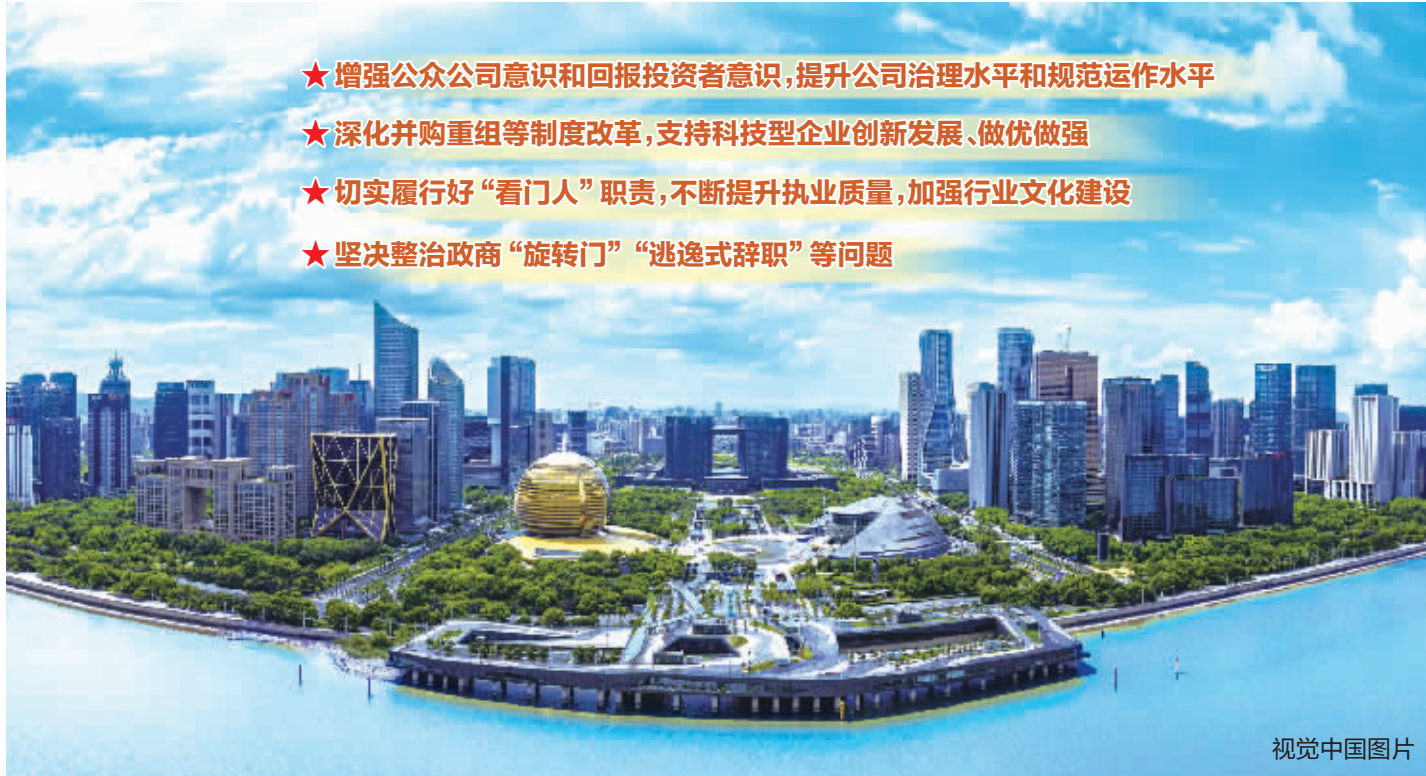
●本报记者 管秀丽

证监会4月26日消息,证监会就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推动新质生产力发展开展专题调研。证监会党委书记、主席吴清表示,推动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持续推进,走深走实,提升对新产业新业态新技术的包容性,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上市公司实控人、高管要树立正确的“上市观”,增强公众公司意识和回报投资者意识。

为深入贯彻新“国九条”,吴清近日带队在北京、杭州、上海等地,围绕落实资本市场“1+N”政策体系、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更好服务新质生产力发展等主题,开展调研督导。调研中,实地走访了4家科技创新企业,召开了5场座谈会,分别与上市公司代表、行业机构代表和部分证监会系统单位负责人深入交流,充分听取意见建议。

吴清表示,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多次作出重要指示,新“国九条”作出系统部署,近日国务院举行第七次专题学习,对进一步深化资本市场改革,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提出要求。市场各参与方和证监会系统单位要以贯彻落实新“国九条”为契机,坚守资本市场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提升专业性,以强监管、防风险、促高质量发展为主线,坚持市场化法治化方向,尊重规律,尊重规则,持续深化资本市场改革,推动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持续推进、走深走实,提升对新产业新业态新技术的包容性,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证监会将主动加强与地方党委政府的汇报沟通,共同落实好新“国九条”提出的严把发行上市准入关、加大退市力度、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以及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等工作要求。

吴清提出,上市公司是资本市场之基,要在推进高水平科技创新、推动关键技术攻关等方面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下转A02版)



视觉中国图片

- ★增强公众公司意识和回报投资者意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规范运作水平
- ★深化并购重组等制度改革,支持科技型企业创新发展、做优做强
- ★切实履行好“看门人”职责,不断提升执业质量,加强行业文化建设
- ★坚决整治政商“旋转门”“逃逸式辞职”等问题

证监会拟扩大离职人员监管范围

提出更高核查要求 新增三方面规定

●本报记者 管秀丽

证监会4月26日消息,证监会就《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入股拟上市企业监管规定(试行)》公开征求意见。《离职人员监管规定》拟进一步加强重点人员管理,扩大离职人员监管范围,提出更高核查要求。其中,拟延长发行监管岗位和会管干部离职人员入股拟上市企业禁止期,从离职后3年拉长至10年;将从从严审核的范围从离职人员本人扩大至离职人员及其父母、配偶、子女及其配偶。

一直以来,证监会从维护市场“三公”秩序、防范违法违规“造富”、从严监管队伍廉政建设的高度出发,坚持刀刃向内,靶向监管,对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入股拟上市企

业实行穿透式监管。

2021年5月,证监会专门出台《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2号》,规定离职人员不当入股情形和中介机构把关责任,明确证监会对入股行为进行专项检查,安排内审部门实施独立复核,形成纵横交错的离职人员入股行为审核把关机制。

《2号指引》发布以来,离职人员入股拟上市企业得到有效监管,这类企业平均审核周期明显延长。市场普遍感受到,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入股不会给企业带来任何便利,反而影响了企业的上市进程。

为进一步巩固监管成效,体现越来越严的监管态度,证监会总结经验,在《2号指引》基础上,制定《离职人员监管规定》。

《离职人员监管规定》包含了《2号指

引》主要内容,并在此基础上新增三方面规定。一是进一步加强重点人员管理。延长发行监管岗位和会管干部离职人员入股拟上市企业禁止期,从离职后3年拉长至10年。二是扩大离职人员监管范围。将从从严审核的范围从离职人员本人扩大至离职人员及其父母、配偶、子女及其配偶。三是提出更高核查要求。中介机构要对离职人员投资背景、资金来源、价格公平性、清理真实性等做充分核查,证监会对有关工作核查复核。

证监会表示,下一步将继续严把入口关,加强与纪检监察部门协作,发现违法违规线索的坚决移交有关部门处理,维护公平公正的发行监管秩序。证监会将根据公开征求意见情况对《离职人员监管规定》进一步修改完善,履行程序后发布实施。

存款继承便民政策升级

国债、理财产品等纳入简化提取范围

●本报记者 赵白执南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网站4月26日消息,金融监管总局会同中国人民银行近日联合发布了《关于优化已故存款人小额存款提取有关要求的通知》,以进一步优化金融服务,便利群众办理存款继承。《通知》于6月1日起实施。

《通知》实施后,已故存款人小额存款简化提取的账户限额统一提高至5万元。同时,将银行业金融机构黄金积存产品以及代理销售的国债、理财产品纳入简化提取范围。

存款简化提取限额增至5万元

《通知》将简化提取的账户限额由最低1万元统一提高至5万元。同时考虑地区和机构差异,允许农村中小银行延后至2025年底达到该要求。

长期以来,按照《关于执行〈储蓄管理条例〉的若干规定》等文件规定,继承人提取已故亲属存款,须提交由公证机构出具的继承公证书,银行凭以办理过户或支付手续。该规定对保障存款安全、保护继承人利益发挥了重要作用,但在存款金额较小的情况下,仍要求继承人办理公证,将使继承人承担不合理的时间成本和公证费用支出。

金融监管总局、人民银行有关司局负责人表示,2021年1月,原银保监会、人民银行联合印发《关于简化提取已故存款人小额存款相关事宜的通知》(下称“18号文”),取消了第一顺序继承人、公证遗嘱指定的继承人或受赠人提取已故存款人1万元以内存款的公证要求,并允许银行在1万元至5万元之间上调限额。

此前司法部公布的“减证便民”十大典型案例汇编显示,根据18号文发布后的“回头看”调研情况,超过半数的被调研机构主动上调了免公证提取的限额,已故存款人存款提取业务中免公证提取的覆盖比例达到86.6%。

“在18号文制定后,有半数以上的银行已实行了5万元的免公证提取最高限额,但一些省份执行1万元限额的农村中小金融机构还比较多。”一位业内人士向记者表示。

扩大简化提取范围

《通知》扩大了简化提取范围,将黄金积存产品以及国债、理财产品纳入简化提取范围。

《通知》显示,银行业金融机构黄金积存产品以及代理销售的国债、理财产品可以在到期或赎回后,按照18号文要求办理提取,其本金和实际收益一并计入《通知》第一条规定的账户限额。

此外,《通知》明确查询账户交易明细有关要求。银行可以应第一顺序继承人要求,提供已故存款人死亡后以及死亡前6个月内的账户交易明细。对小额存款提取业务中常见的申请人提交的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要求等情况,《通知》还要求银行一次性告知申请人相关要求。(下转A02版)

扩消费强信心 七部门联手推动汽车报废更新

●本报记者 王舒婷

商务部网站4月26日消息,商务部、财政部等7部门近日联合印发《汽车以旧换新补贴实施细则》,明确了汽车以旧换新资金补贴的范围和标准。

专家认为,央地联动支持汽车以旧换新的趋势明显,将进一步提振汽车市场信心,扩大汽车消费。这一过程将给相关企业带来巨大商业机会,促进中国汽车行业高质量发展。

自《细则》印发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报废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燃油乘用车或2018年4月30日前注册登记的新能源乘用车,

并购买符合节能要求乘用车新车的个人消费者,可享受一次性定额补贴。其中,对报废上述两类旧乘用车并购买符合条件的新能源乘用车的,补贴1万元;对报废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燃油乘用车并购买2.0升及以下排量燃油乘用车的,补贴7000元。

拟申请汽车以旧换新补贴的个人消费者,应于2025年1月10日前,通过登录全国汽车流通信息管理系统网站或“汽车以旧换新”小程序,填报申请材料,相关材料应于《细则》印发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取得。

《细则》要求,各地方相关部门要按职责做好汽车以旧换新资金补贴工作,加强监督管

理。各地不得要求将报废汽车交给指定企业,不得另行设定具有地域性、技术产品指向性的补贴目录或企业名单。各地应设立汽车以旧换新电话咨询热线,及时回应公众诉求,接受社会监督。

此外,《细则》还明确,汽车以旧换新补贴资金由中央财政和地方财政总体按6:4比例分担,并分地区确定具体分担比例。其中,对东部省份按5:5比例分担,对中部省份按6:4比例分担,对西部省份按7:3比例分担。地方负担的部分,由省级财政部门牵头负责落实到位。

商务部表示,下一步将会同有关部门,指

导各地方落实好补贴政策,加大宣传解读力度,便利消费者参与汽车以旧换新行动,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

为推动汽车以旧换新、促进汽车消费,不少地方近期已先行出台支持措施。例如,3月2日,上海出台新一轮燃油车以旧换新补贴政策,新能源汽车置换政策,明确个人消费者报废或转让符合条件的小客车,购买符合条件的燃油新车的,可申请一次性2800元购车补贴;购买符合条件的纯电动新车,可申请一次性10000元购车补贴。4月8日山东省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方案,(下转A02版)

A05 | 公司纵横



中关村论坛 树立前沿产业风向标